

证券代码：874305

证券简称：苏沃特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苏沃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305	苏沃特	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江苏孙吴律师事务所指定的律师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 28 幢 321 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并制定了 2024 年的重点工作计划。2024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严格按照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财务部草拟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在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、参加会议情况以及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审核意见进行了梳理总结，形成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。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 9:0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 28 幢 321 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李倩 0512-6662135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、住宿等费用自行承担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苏沃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苏沃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苏沃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